

B066 Disclosure 信息披露

证券代码:301008 证券简称: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:2025-062

债券代码:123218 债券简称:宏昌转债

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宏昌转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.可转债赎回条件满足日:2025年6月23日

2.可转债赎回登记日:2025年6月23日

3.可转债赎回日:2025年6月17日

4.可转债赎回价格:100.40元/张(含息税)

5.可转债赎回交易日:2025年6月12日

6.可转债赎回转股日:2025年6月17日

7.发行人赎回资金到账日:到法中登公司:2025年6月20日

8.投资者赎回资金到账日:2025年6月24日

9.赎回类型:全部赎回

10.赎回安排:2025年6月16日(赎回登记日)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宏昌转债,将按100.40元/张(含税)的强制赎回价格赎回,宏昌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,特提醒宏昌转债持有人注意期限内转售。

11.投资者不得违背创业板股票适当性管理要求的,不能将所持宏昌转债转换为股票,特提醒投资者注意不能转股的风险。

12.风险提示:根据安排,截至2025年6月16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宏昌转债,将按照100.40元/张(含税)的强制赎回价格赎回,因目前宏昌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,特别提醒宏昌转债持有人注意在期限内转售,如果投资者未及时转股,可能面临损失,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自2025年4月30日至2025年6月23日,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股票已满足且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不足100元,宏昌转债当期转股价格(195.40元/股)的130%即253.40元/股的价格,已触发宏昌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。

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前赎回宏昌转债的议案》,根据上市规则及公司实际情况,为优化公司资本结构,降低财务费用,公司董事会同意行使“宏昌转债”的提前赎回权。

现提请赎回“宏昌转债”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可转债基本情况

(一)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

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[2023]1057号文同意,公司于2023年2月8日公开发行“宏昌转债”(债券代码:123218)。

(二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三)可转换转股价格调整情况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四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五)可转换转股价格调整情况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六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七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八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九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十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十一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十二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十三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十四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十五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十六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十七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十八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十九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二十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二十一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二十二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二十三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二十四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二十五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二十六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二十七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二十八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二十九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三十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三十一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三十二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三十三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三十四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三十五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三十六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三十七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三十八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三十九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四十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四十一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四十二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顺延)原定转股开始日2024年2月16日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,即2024年2月19日,顺延期间不计息(不另计息)。

(四十三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3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“宏昌转债”,债券代码“123218”。

(四十四)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(2023年8月16日,T+4日)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期止,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(因法定节假日